

## 一、化學品與廠商資料

- A. 化學品名稱： 椰子油酸二乙醇醯胺
- B. 其他名稱： PANESTER CDE
- C. 建議用途及限制使用： 可用於增泡劑、穩泡劑、增稠劑、乳化去油去污劑，添加於洗潔劑產品中。
- D.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名稱：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100 台北市新生南路一段 50 號 11 樓  
電話： 02-2351-1212
- E. 緊急聯絡電話/傳真電話：TEL： 02-2351-1212      FAX：02-2396-2946

## 二、危害辨識資料

- A. 化學品危害分類： 水環境之危害物質（急毒性）第 2 級、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重複暴露第 2 級、急毒性物質第 5 級（吞食）、腐蝕／刺激皮膚物質第 2 級、致癌物質第 2 級、嚴重損傷／刺激眼睛物質第 1 級
- B. 標示內容： 腐蝕、驚嘆號、健康危害、環境
- C. 圖示符號：



- D. 警 示 語： 危 險
- E. 危害警告訊息： 對水生生物有毒  
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對器官造成傷害  
吞食可能有害  
造成皮膚刺激  
懷疑致癌  
造成嚴重眼睛損傷
- F. 危害防範措施： 穿戴適當的防護衣物、手套、戴眼罩/護面罩  
避免釋放至環境中  
使用時勿吃、喝  
勿吸入氣體/煙氣/蒸氣/霧氣
- G. 其他危害：

## 三、成分辨識資料

純物質：

- A. 中英文名稱：椰子油酸二乙醇醯胺(Coconut oil acid diethanolamide)
- B. 同義名稱：coconut oil acid diethanolamine、N,N-bis(2-hydroxyethyl)cocoamide、N,N-bis(2-hydroxyethyl)cocoamides、coamide diethanolamide、CDEA、amides, coco, N,N-bis(hydroxyethyl)、ethylan LD、elromid KD 80、empilan CDE、ethylan A 15、foamole 2AC、lauridit KDG、marlamid D 1218、monamid 150 DR、ninol 1281、P and G amide 72、purton CFD、steinamid DC 212S、witcamide
- C.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68603-42-9
- D. 危害成分(成分百分比)：99.5%以上(W/W)

混合物：

A. 化學性質：

危害成分之中英文名稱	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CAS No.)	濃度或濃度範圍 (成分百分比)

## 四、急救措施

- A. 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
- 吸入：1. 若發生危害效應時，應將患者移到空氣流通處。2. 若無呼吸，立即進行人工呼吸。3. 立即就醫。
  - 皮膚接觸：1. 將受污染的衣物和靴子移除，用水和肥皂清洗患處15分鐘以上。2. 立即就醫。3. 受污染衣物須徹底清洗和乾燥方可再次使用。
  - 眼睛接觸：1. 立即以大量清水沖洗15分鐘以上。2. 立即就醫。
  - 食入：1. 大量吞食，應立即就醫。
- B. 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呼吸道灼傷、皮膚灼傷、眼睛灼傷、黏膜灼傷。
- C. 對急救人員之防護：應穿著C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
- D. 對醫師之提示：N/A

## 五、滅火措施

- A. 適用滅火器：1. 水、二氧化碳、化學乾粉或一般泡沫滅火器。2. 大火時，使用一般泡沫滅火器或大量水霧滅火。
- B. 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1. 輕微火災危害。2. 若此物質接觸空氣、光、水、高溫，

或在溫度高於室溫下儲存或使用時，可能會分解。

C. 特殊滅火程序：

1. 安全情況下將容器搬離火場。2. 禁止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3. 築堤圍堵後以待廢棄處置。4. 使用適用於週遭火勢之滅火劑。5. 人員需停留在上風處，並遠離低窪地區。

D. 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 N/A

## 六、洩漏處理方法

A. 個人應注意事項： 1. 隔離危害區域，並禁止非相關人員進入。

B. 環境注意事項： N/A

C. 清理方法： 1. 在安全許可下，設法止漏。2. 少量洩漏：用砂或其他不可燃物質吸附，並將洩漏物收集至適當之容器內作廢棄處置。

## 七、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

A. 處置：

- 處置要求：
  1. 醇胺和鐵可能會產生不穩定的化合物。
  2. 單乙醇胺和鐵會形成三乙醇胺-鐵化合物，當溫度為130-160°C時會分解。
  3. 如果可以，在加熱鐵桶時，應加以檢查，且溫度需控制在130°C以下。
  4. 在通風良好處處置。
  5. 避免物質蓄積在窪地及污水坑。
  6. 未經確認禁止進入局限空間。
  7. 避免吸菸、暴露於裸光或引火源。
  8. 避免接觸不相容物質。
  9. 操作時禁止飲食或吸菸。
  10. 容器不使用時需緊閉。
  11. 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
- 注意事項：
  1. 禁止讓被該物質濡濕的衣物接觸皮膚。
  2. 避免所有個人接觸，包括吸入。
  3. 若有過度暴露風險時，應穿戴個人防護衣。
  4. 處置後務必用水及肥皂洗手。
  5. 維持良好的職業工作習慣。
  6. 遵守製造商之儲存與處置建議。
  7. 定期偵測空氣品質，確保維持工作環境之安全。

B. 儲存：

- 適當容器：
  1. 使用金屬桶/罐。
  2. 根據廠商指示儲存。
  3. 檢查儲存裝置是否有清楚的標示和免於洩漏。
- 儲存不相容物：
  1. 會與強氧化劑激烈反應。會與以下列物質發生反應：醛、酮、甲酸、亞硝酸鹽、非氧化性的礦物酸、強酸、有機酸、異氰酸酯、醋酸乙烯酯、丙烯酸酯、烯丙基取代物、氧化亞烷基、環氧氯丙烷。
  2. 當溫度在250°C以上會產生自發性熱分解。
  3. 會破壞鋁、銅、鋅及其合金、鍍鋅鐵。
  4. 避免接觸強酸、鹼。
  5. 避免接觸銅、鋁及其合金。
  6. 避免和氧化劑發生反應。

- 儲存要求： 1. 貯存於原容器中。2. 保持容器緊閉。3. 禁止吸菸、暴露於裸光或引火源。4. 貯存於陰涼、乾燥及通風良好的地方。5. 遠離不相容物質。6. 避免容器物理性損壞並定期測漏。7. 遵守廠商提供之儲存及處置建議。

## 八、暴露預防措施

- A. 工程控制： 1. 通常需要局部排氣通風系統。2. 倉庫或密閉儲存空間應提供適當的通風環境條件。
- B. 控制參數：
- 八小時日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TWA： N/A
  - 短時間時量平均容許濃度 STEL： N/A
  - 最高容許濃度 CEILING： N/A
  - 生物指標 BEIs N/A
- C. 個人防護設備：
- 呼吸防護： 1. 若是有經常性的使用或會暴露在高濃度下，需要呼吸防護。2. 呼吸防護依最小至最大的暴露濃度而有所不同。3. 在使用前，須確認警告注意事項。4. 使用含有機蒸氣及酸氣濾罐的全面動力型空氣淨化呼吸防護具。或是任何含有機蒸氣及酸氣濾罐的化學濾罐式全罩呼吸防護具。5. 未知濃度或立即危害生命健康的濃度狀況下：正壓或其他壓力需求式全罩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全罩自攜式呼吸防護具。
  - 手部防護： 1. 化學防護手套。
  - 眼睛防護： 1. 防濺安全護目鏡及面罩。2. 提供緊急眼睛清洗裝置或是快速淋浴裝置等。
  - 皮膚及身體防護： 1. 化學防護衣。
- D. 衛生措施： 1. 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2.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3. 處理此物後，須徹底洗手。4. 維持作業場所清潔。

## 九、物理及化學性質

- A. 外觀： 25°C 為固體
- B. 氣味： N/A
- C. 嗅覺閾值： —(ppm)
- D. 熔點： N/A
- E. PH 值： 9.0~11.0 (5%aq.)

F. 沸點/沸點範圍：	> 250°C
G. 易燃性(固體，氣體)：	N/A
H. 閃火點：	> 138 °C 測試方法： 閉杯
I. 分解溫度：	N/A
J. 自燃溫度：	N/A
K. 爆炸界限：	—%~—%
L. 蒸汽壓：	N/A
M. 蒸汽密度：	N/A
N. 密度：	N/A
O. 溶解度：	溶於水中
P. 辛醇/水分配係數(log Kow)：	N/A
Q. 揮發速率：	N/A

## 十、安定性及反應性

- A. 安定性： 若接觸空氣、光、水、高溫，或在溫度高於室溫下儲存或使用時，可能會分解。
- B. 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 1. 酸、醇、鹼（強）、氧化劑（強）：不相容。
- C. 應避免之狀況： 1. 避免接觸高溫、火焰、火花及其他引火源。2. 危險氣體可能會蓄積於局限空間中。3. 接觸可燃物質可能會起火燃燒或爆炸。
- D. 應避免之物質： 酸、可燃物質、鹼、氧化性物質。
- E. 危害分解物： 熱分解會產生碳氧化物、硫氧化物、氟化氫。

## 十一、毒性資料

- A. 暴露途徑： 皮膚接觸、吸入、食入、眼睛接觸。
- B. 症狀： 嗜睡、眩暈、警覺性降低、反射喪失、缺乏協調性、頭暈、皮膚龜裂、皮膚剝落、皮膚乾燥、接觸性皮膚炎、皮膚紅腫、起水泡、結膜刺激、過度流淚、結膜發炎、結膜腫脹、過敏、嘔吐、腹瀉。
- C. 急毒性：
- 皮膚接觸： 1. 可能會造成刺激，使某些個體產生過敏反應。2. 此物質會加劇先前存在的皮膚炎症狀。3. 在正常處理操作過程中反覆接觸此物質，會引起皮膚龜裂、剝落、乾燥。4. 直接接觸此物質會對個體健康造成傷害，經皮膚吸收之後可能會引起系統性損傷。5. 開放性傷口、擦傷或敏感性皮膚不應暴露於該物質。6. 30%的脂肪酸胺（椰油醯胺）會對兔子的皮膚造成中度刺激。7. 在可能與皮膚長期接觸的產品中添加的椰油醯胺濃度不該超過 5%。8. 脂肪酸二乙醇醯胺（8 碳到 18 碳）和脂肪酸單乙醇醯胺被

歸類為刺激性。9. 藉由割傷、擦傷或損傷進入血液系統可能產生系統性傷害。10. 使用物質前先檢查皮膚並確保外傷有適當保護。11. 對含有 5% 椰油醯胺的物質進行臨床測試，發現造成輕微皮膚刺激。12. 根據生醫文獻，此物質也可能會經由皮膚吸收，因此需考慮使用個人防護裝置。13. 在直接接觸後或延遲一些時間後會引起輕微但明顯的皮膚發炎反應。14. 重複接觸此物質會引起接觸性皮膚炎，症狀為紅、腫、起水泡。

- 吸入：
  1. 因為醇胺的蒸氣壓低，所以在常溫下吸入醇胺的可能性低。
  2. 此物質會對某些人造成刺激。
  3. 可能會進一步造成肺臟傷害。
  4. 吸入蒸氣會引起嗜睡和眩暈，伴隨睡意、警覺性降低、反射喪失、缺乏協調性、頭暈。
  5. 高溫會增加吸入危險性。
- 食入：
  1. 兔子的致死劑量為 2700 mg/kg。
  2. 誤食該物質可能有害。動物實驗指出，吞食少於 150 克該物質則可能致死或嚴重損害個體健康。
  3. 狗若吞食含有椰油醯胺的配方，會產生神經傷害。小鼠食入含有椰油醯胺的飲用水，會對心臟和唾腺造成損傷。大鼠在食入高劑量後，會造成貧血和睪丸損傷。
  4. 非離子性的界面活性劑會造成口腔和腸胃道產生局部刺激，引發嘔吐和輕微腹瀉。
- 眼睛接觸：
  1. 對兔子的眼睛造成刺激。
  2. 會對眼睛造成嚴重的傷害。
  3. 影響的程度依據界面活性劑的濃度和接觸的時間而有所不同。
  4. 低濃度的脂肪酸二乙醇醯胺（例如：0.6% 的椰油醯胺）會對兔子的眼睛造成嚴重傷害。
  5. 眼睛接觸脂肪酸二乙醇醯胺（8 碳到 18 碳）和脂肪酸單乙醇醯胺會嚴重損害眼睛。
  6. 滴入 0.2 mL 的二乙醇醯胺，會使結膜產生中度至嚴重的結膜刺激作用和結膜傷害。
  7. 揮發性胺類的蒸氣會造成眼睛刺激，導致過度流淚、結膜發炎和輕微結膜腫脹而造成暫時性的光暈現象，會降低需要操作技巧性工作的效率。
  8. 眼睛直接觸液態揮發性胺類會造成眼睛傷害。
  9. 椰油醯胺會對人造成刺激漢引起過敏反應。
- LD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2700 mg/kg (大鼠，吞食)
- LC50(測試動物、吸收途徑)： N/A
  - 100 mL(兔子，眼睛)：造成嚴重刺激。
  - 300 mL(兔子，皮膚)：造成中度刺激。
- D. 慢毒性或長期毒性：
  1. 給予10%的此物質進行測試，會造成輕微刺激。初次接觸後的症狀會出現2個月到7年。

## 十二、生態資料

### A. 生態毒性：

- LC50(魚類)： 3.6mg/L/96hour(s)(Brachydanio rerio)[semi-static]

- EC50(水生無脊椎動物)： 4.2 mg/L/24 hour(s) (Daphnia magna)
- 生物濃縮係數(BCF)： N/A
- B. 持久性及降解性：
  - 半衰期(空氣)： N/A
  - 半衰期(水表面)： N/A
  - 半衰期(地下水)： N/A
  - 半衰期(土壤)： N/A
- C. 生物蓄積性： N/A
- D. 土壤中之流動性： N/A
- E. 其他不良效應： N/A

### 十三、廢棄處置方法

- A. 廢棄處置方法：
1. 空容器可能仍然具有化學危險/危害。
  2. 盡可能進行回收或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
  3. 若容器無法被有效率地清洗乾淨使之無殘存，或該容器無法用來盛裝同一物質，則刺穿容器以預防重複使用，並掩埋在合法掩埋場。
  4. 盡可能保持原有警告標示及安全資料表，並遵守所有與此產品相關的注意事項。
  5. 各地區法規對於廢棄物處理的需求不盡相同，每位使用者必須參考該地區相關處理法規；在某些地區，特定的廢棄物必須被追蹤。
  6. 使用者應該考慮：減量、重複使用、回收以及處置。
  7. 此物質若未經使用或污染則應進行回收，以免他人濫用；若受到污染，則可能須以過濾、蒸餾或其他方式回收；置此類型的物質時，應將其保存期限納入考量；此物質的性質在使用過程中可能會產生變化，且可能不適合進行回收或重複利用。
  8. 禁止清潔或製程設備的水進入排水系統。
  9. 在處置前可能需要收集所有處理過的水。
  10. 所有處理後的水在排入污水道時，都必須遵守當地法律和規定。若有疑慮，應接洽管理當局。
  11. 盡可能進行回收或洽詢製造商進行回收。
  12. 諮詢當地或區域廢棄物管理機關進行廢棄處置。
  13. 在合格場所掩埋或焚化。
  14. 盡可能回收容器或在合格場所中廢棄。

### 十四、運送資料

- A. 聯合國編號： N/A
- B. 聯合國運輸名稱： N/A
- C. 運輸危害分類： N/A
- D. 包裝類別： N/A
- E. 海洋污染物(是/否)： 否
- F. 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 N/A

## 十五、法規資料

- A. 職業安全衛生法。
- B.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 C. 公共危險物品及可燃性高壓氣體製造儲存處理場所設置標準暨安全管理辦法。
- D. 優先管理化學品之指定及運作管理辦法。
- E. 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
- F.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 G. 危害性化學品評估及分級管理辦法。

## 十六、其他資料

- A. 參考文獻：
  - 1. ChemWatch 資料庫，2016
  - 2. OHS MSDS 資料庫，2016
- B. 製表單位：
  - 名稱： 磐亞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廠
  - 地址： 高雄市大社區經建路八之一號
  - 電話： 07-351-1318
- C. 製表人：
  - 職稱： 工安課長
  - 姓名(簽章)： 黃英哲
- D. 製表日期： 110 / 08 / 01
- E. 版次： 110-1 版
- F. 修訂紀錄：
  - 104.05.28 配合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修訂表單內容名稱
  - 105.02.01 新增登錄碼
  - 107.04.11 新增 三、成分辨識資料 混合物之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CAS No.)欄位
  - 108.03.25 更新內文編排。
  - 110.08.01 更新第 15 項次法規名稱。



PAN ASIA CHEMICAL CORPORATION

Tel:+886-2-2351-1212 Fax:+886-2-2396-2946

<http://www.pacc.com.tw>

E-mail:paccsale@pacc.com.tw